

证券代码：831570

证券简称：鸿益达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下十围路鸿益达物流中心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彭远红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3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3,298,0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38%。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股东、董事长彭远红对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8-039）、《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补发声明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彭远红、深圳市汇仕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4 日